

#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2年6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于会前获得并审阅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前股票价格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关于公司与相关交易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在全面了解公司拟向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深圳市宝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龙岗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分别发行股份，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实施“台网分离”后的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指派生分立后的存续公司）及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指派生分立后的存续公司）全部股份的事项后，认定该等交易事项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涉及关联交易，对该等交易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天威视讯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

陈小洪

---

杨丽荣

---

张远惠

---

赵子忠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